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OW SANG SANG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周生生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周生生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

#### 財務摘要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變動
營業額			
珠寶零售	<b>19,942,531</b>	14,861,040	+34%
其他業務	<b>5,199,909</b>	3,399,192	+53%
	<b>25,142,440</b>	18,260,232	+3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218,461</b>	984,845	+24%
每股基本盈利	<b>180.0 仙</b>	145.5 仙	+24%
每股股息			
- 末期	<b>54.0 仙</b>	45.0 仙	+20%
- 全年	<b>68.0 仙</b>	55.0 仙	+24%
派息比率	<b>38%</b>	3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b>7,934,900</b>	7,006,969	+13%
每股權益	<b>11.7 元</b>	10.4 元	+13%

\* 僅供識別

##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營業額</b>	3		
珠寶零售		19,942,531	14,861,040
其他業務		5,199,909	3,399,192
		<u>25,142,440</u>	<u>18,260,232</u>
銷售成本		<u>(20,934,908)</u>	<u>(14,827,905)</u>
毛利		4,207,532	3,432,327
其他收入		96,532	86,308
銷售及分銷費用		(2,402,578)	(1,942,566)
行政費用		(436,908)	(375,210)
其他收益，淨值		77,748	55,791
財務費用		(32,167)	(39,16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值		<u>1,828</u>	<u>4,179</u>
除稅前溢利	5	1,511,987	1,221,667
所得稅	6	<u>(288,428)</u>	<u>(232,853)</u>
年內溢利		<u>1,223,559</u>	<u>988,814</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18,461	984,845
非控股股東權益		<u>5,098</u>	<u>3,969</u>
		<u>1,223,559</u>	<u>988,81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u>180.0 仙</u>	<u>145.5 仙</u>
攤薄		<u>180.0 仙</u>	<u>145.5 仙</u>

年度應付及擬派股息之詳情於附註 7 中披露。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u>1,223,559</u>	<u>988,814</u>
其他全面收益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	( 12,099)	37,487
匯兌差額	<u>123,324</u>	<u>27,685</u>
扣除稅項後之日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111,225</u>	<u>65,17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34,784</u>	<u>1,053,986</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327,314	1,050,250
非控股股東權益	<u>7,470</u>	<u>3,736</u>
	<u>1,334,784</u>	<u>1,053,986</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779,281	663,440
投資物業		234,740	208,42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939	13,833
無形資產		271	271
其他資產		198,160	167,3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3,162	21,645
可供出售投資		659,228	671,327
遞延稅項資產		16,986	16,056
總非流動資產		<u>1,925,767</u>	<u>1,762,29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866,394	6,602,021
應收賬款	9	741,470	707,838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	9	223,320	181,67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63,902	132,003
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投資		15,810	12,128
衍生金融工具		10,785	2,303
可收回稅項		130	543
代客戶持有現金		385,532	350,885
現金及等同現金		1,008,873	673,867
總流動資產		<u>9,416,216</u>	<u>8,663,263</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0	155,116	176,868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	10	426,916	383,86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616,079	512,181
衍生金融工具		-	8
計息銀行貸款		681,822	764,314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計息銀行貸款		30,000	30,000
貴金屬借貸		693,184	501,030
應付稅項		114,864	229,843
總流動負債		<u>2,717,981</u>	<u>2,598,110</u>
流動資產淨值		<u>6,698,235</u>	<u>6,065,15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624,002</u>	<u>7,827,445</u>

續／...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	454,009	606,298
遞延稅項負債	151,519	138,074
總非流動負債	<u>605,528</u>	<u>744,372</u>
<b>資產淨值</b>	<u>8,018,474</u>	<u>7,083,073</u>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9,230	169,230
儲備	7,765,670	6,837,739
	<u>7,934,900</u>	<u>7,006,969</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83,574</u>	<u>76,104</u>
總權益	<u>8,018,474</u>	<u>7,083,073</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若干樓宇、貴金屬借貸、衍生金融工具及若干股份投資外，本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本財務報告以港元呈報，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元。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告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i>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政府貸款</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i>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i>綜合財務報告</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i>合營安排</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i>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 <i>過渡指引</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i>公平價值計量</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i>財務報告的呈報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報</i>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	<i>僱員福利</i>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i>獨立財務報告</i>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i>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i>露天礦生產階段之開採成本</i>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 週期之年度修改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布之 <i>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 度修改</i>

##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除下文所詳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之影響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告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本財務報告所應用之會計政策概無重大變動。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公平價值之準確定義，以及為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公平價值計量及披露規定之單一來源。該準則並無改變本集團須使用公平價值之情況，但為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價值之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價值提供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自生效起開始應用，且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的公平價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指引，計量公平價值之政策已作修訂。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改變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報項目之分類。可於未來某個時間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於損益重新使用）之項目（例如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之變動淨額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淨虧損或收益）將與不可能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土地及樓宇重估）分開呈報。該等修訂僅影響呈報方式，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影響。此外，本集團已選擇於本財務報告中採用該等修訂引入之新標題「損益賬」。

##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在撇除退回、交易折扣與增值稅後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證券及期貨經紀佣金收入及租金收入。

營業額包括以下業務之收益：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貨品銷售	25,097,733	18,220,751
證券及期貨經紀佣金收入	35,065	29,987
總租金收入	9,642	9,494
	<u>25,142,440</u>	<u>18,260,232</u>

####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乃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珠寶製造及零售分部為本集團之零售業務製造珠寶產品，並主要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台灣經營零售店；
- (b) 貴金屬批發分部與批發客戶買賣貴金屬；
- (c) 證券及期貨經紀分部提供證券及期貨之經紀及買賣服務；及
- (d) 其他業務分部主要為投資物業以賺取租金收入及資本增值潛力，以及其他珠寶相關業務。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進行評估，即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方式貫徹一致，惟若干股息收入及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值不包括在其計算當中。

內部銷售及轉讓乃根據銷售予第三者之售價作為通用市價。

	珠寶製造 及零售 千港元	貴金屬 批發 千港元	證券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分部收益</b>					
銷售予外來客戶	19,942,531	5,001,239	35,065	163,605	25,142,440
內部銷售	<u>167,062</u>	<u>489,265</u>	<u>-</u>	<u>2,944</u>	<u>659,271</u>
	<u>20,109,593</u>	<u>5,490,504</u>	<u>35,065</u>	<u>166,549</u>	<u>25,801,711</u>
<i>調節：</i>					
對銷內部銷售					<u>( 659,271)</u>
					<u>25,142,440</u>
<b>分部業績</b>					
<i>調節：</i>					
股息收入					17,70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值					<u>1,828</u>
除稅前溢利	1,350,266	68,496	15,375	58,313	<u>1,492,450</u>
					<u>1,511,987</u>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珠寶製造 及零售 千港元	貴金屬 批發 千港元	證券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 13,254)	( 3)	(16,274)	( 58)	( 29,589)
股息收入	-	-	( 320)	-	( 320)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淨收益	-	-	-	(38,013)	( 38,013)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 貴金屬借貸的公平價值淨收益	( 4,061)	-	-	-	( 4,06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淨收益 - 不符合對沖定義之交易	( 8,573)	( 21)	-	-	( 8,594)
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投資的 公平價值淨收益	-	-	( 3,682)	-	( 3,682)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 貴金屬借貸淨收益	(205,661)	(5,663)	-	-	(211,324)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淨收益	( 28,780)	( 411)	-	-	( 29,191)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之收益	-	-	-	(11,745)	( 11,74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 淨虧損	6,585	-	113	-	6,698
折舊	164,615	-	2,383	445	167,443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98	-	-	-	298
應收賬款減值	1,263	-	-	-	1,263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 應收賬款減值，淨值	-	-	53	-	53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217	860	-	-	2,077
財務費用	30,426	-	1,741	-	32,167
資本性開支	277,441	-	2,417	-	279,858

####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珠寶製造 及零售 千港元	貴金屬 批發 千港元	證券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分部收益</b>					
銷售予外來客戶	14,861,040	3,244,203	29,987	125,002	18,260,232
內部銷售	-	212,274	-	3,112	215,386
	<u>14,861,040</u>	<u>3,456,477</u>	<u>29,987</u>	<u>128,114</u>	18,475,618
<i>調節：</i>					
對銷內部銷售					( 215,386)
					<u>18,260,232</u>
<b>分部業績</b>	1,113,950	32,101	6,770	44,727	1,197,548
<i>調節：</i>					
股息收入					19,94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淨值					<u>4,179</u>
除稅前溢利					<u>1,221,667</u>

####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珠寶製造 及零售 千港元	貴金屬 批發 千港元	證券及 期貨經紀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其他分部資料</b>					
利息收入	( 4,561)	( 28)	(11,149)	( 3)	( 15,741)
股息收入	-	-	( 312)	-	( 312)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淨收益	-	-	-	(37,703)	( 37,703)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 貴金屬借貸的公平價值淨收益	( 18,362)	-	-	-	( 18,36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淨虧損 - 不符合對沖定義之交易	7,612	394	-	-	8,006
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投資的 公平價值淨收益	-	-	( 2,355)	-	( 2,355)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 貴金屬借貸淨虧損	48,080	211	-	-	48,291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淨虧損	9,648	1,748	-	-	11,39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 淨虧損／(收益)	6,937	-	( 10)	-	6,927
解散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	-	( 1,077)	( 1,077)
折舊	136,915	-	2,109	477	139,501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91	-	-	-	291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 應收賬款減值，淨值	-	-	287	-	287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155	-	-	155
財務費用	38,646	4	512	-	39,162
資本性開支	264,540	-	2,387	-	266,927

####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a) 地區資料

銷售予外來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	17,561,531	12,501,901
中國內地	7,452,315	5,636,946
台灣	128,594	121,385
	<u>25,142,440</u>	<u>18,260,232</u>

上述收益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	757,931	687,002
中國內地	461,224	352,775
台灣	30,398	35,132
	<u>1,249,553</u>	<u>1,074,909</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並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 (b)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之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均少於10%。

##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銷貨成本	21,173,346	14,768,063
撇銷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077	155
折舊	167,443	139,501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98	291
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	637,384	527,028
或然租金	53,368	35,070
	<u>690,752</u>	<u>562,098</u>
應收賬款減值	1,263	-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減值，淨值	53	287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淨收益#	( 38,013)	( 37,703)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 貴金屬借貸的公平價值淨收益#	( 4,061)	( 18,36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淨虧損／（收益） - 不符合對沖定義之交易#	( 8,594)	8,006
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投資的 公平價值淨收益#	( 3,682)	( 2,355)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訂定盈虧之 貴金屬借貸淨虧損／（收益）^	( 211,324)	48,291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淨虧損／（收益）^	( 29,191)	11,39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淨虧損	6,698	6,927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之收益#	( 11,745)	-
解散一項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 1,077)
利息收入	( 29,589)	( 15,741)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 16,567)	( 19,829)
非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 1,462)	( 423)

\* 此結餘包含在綜合損益賬上「銷售成本」中。

# 此等結餘包含在綜合損益賬上「其他收益，淨值」中。

^ 此等結餘包含在綜合損益賬上「銷售成本」中。本集團訂立上述貴金屬交易旨在管理本集團之貴金屬價格風險。該等借貸及合約並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之條件。

##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一二年：16.5%）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於各營運司法權區之通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期 - 香港		
年內稅項	<b>165,565</b>	120,48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b>( 931)</b>	173
本期 - 其他地區		
年內稅項	<b>110,927</b>	103,08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b>( 84)</b>	9
遞延	<b>12,951</b>	9,099
年內稅項總額	<b>288,428</b>	232,853

## 7.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年內確認派發之股息：		
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普通股 45.0 港仙 （二零一一年：49.0 港仙）	<b>304,614</b>	331,691
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每普通股 14.0 港仙 （二零一二年：10.0 港仙）	<b>94,769</b>	67,692
	<b>399,383</b>	399,383
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發之股息：		
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每普通股 54.0 港仙 （二零一二年：45.0 港仙）	<b>365,537</b>	304,614

二零一三年擬派發之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及有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1,218,46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84,84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份676,920,000股（二零一二年：676,920,000股）普通股計算。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發行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 9. 應收賬款／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

### 珠寶零售

本集團銷售一般以現金交易。就零售而來自財務機構之應收信用卡賬款之賬齡少於一個月。現有批發客戶獲提供六十日內之賒賬期。

### 鑽石批發

本集團一般向貿易客戶提供之賒賬期最多為六十日。

### 貴金屬批發

本集團之貴金屬批發一般以現金交易。

### 證券及期貨經紀

證券買賣於交易日後兩天結算，而期貨買賣一般以現金結算。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及信用卡賬款	742,733	707,838
減值	( 1,263)	-
應收賬款	<u>741,470</u>	<u>707,838</u>
在日常業務中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		
現金客戶	57,476	52,799
結算所	12,599	6,189
認購證券客戶	33,100	-
孖展客戶貸款	<u>120,843</u>	<u>123,332</u>
	224,018	182,320
減值	( 698)	( 645)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	<u>223,320</u>	<u>181,675</u>
應收賬款及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總額	<u>964,790</u>	<u>889,513</u>

除按商業條款計息之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結餘外，上述結餘均為免息。

## 9. 應收賬款／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無須減值之應收賬款及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收賬款根據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逾期	722,423	676,525
逾期 30 日內	83,464	75,325
逾期 31 至 60 日	2,990	7,009
逾期 61 至 90 日	862	3,985
逾期超過 90 日	1,108	3,337
	<u>810,847</u>	<u>766,181</u>
孖展客戶貸款*	120,843	123,332
認購證券客戶#	33,100	-
	<u>964,790</u>	<u>889,513</u>

\* 孖展客戶貸款以相關已抵押證券作抵押，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按商業條款計息。鑑於證券孖展借貸業務性質，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作用不大，故無披露賬齡分析。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孖展客戶貸款以證券抵押作抵押品之總市值為 409,606,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315,807,000 港元）。

# 認購證券客戶之 33,1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零），乃於相關證券之相應配發結果公布時到期，並按商業條款計息。

## 10. 應付賬款／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u>155,116</u>	<u>176,868</u>
在日常業務中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		
現金客戶	374,315	352,189
孖展客戶	49,301	29,618
結算所	3,300	2,059
	<u>426,916</u>	<u>383,866</u>
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	<u>426,916</u>	<u>383,866</u>
應付賬款及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總額	<u>582,032</u>	<u>560,734</u>



## 10. 應付賬款／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及證券及期貨經紀產生之應付賬款根據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包括未到期金額）	156,955	177,415
31至60日	752	291
超過60日	709	1,221
	<u>158,416</u>	<u>178,927</u>
應付現金客戶賬款 <sup>#</sup>	374,315	352,189
應付孖展客戶賬款 <sup>*</sup>	49,301	29,618
	<u>582,032</u>	<u>560,734</u>

<sup>#</sup> 包括在日常業務中進行證券買賣產生之應付現金客戶賬款內約328,24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09,881,000港元）為該等客戶存於本集團之未提取款項／額外繳付按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現金客戶賬款包括為若干董事賬戶進行證券交易之款項6,98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585,000港元）。應付現金客戶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按商業條款計息。鑑於證券買賣業務性質，董事認為賬齡分析意義不大，故無披露賬齡分析。

<sup>\*</sup> 應付孖展客戶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按商業條款計息。鑑於證券孖展借貸業務性質，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作用不大，故無披露賬齡分析。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綜觀

二零一三年的主要議題必定是中國經濟放緩、信貸緊縮及北京實施打擊貪腐的新措施。此等因素令整體銷售放緩，對高價消費品行業影響尤甚。

無論如何，金價的升降及消費者反應為平淡的畫面增添一些主要亮點。正如之前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報導，由於四月及六月金價急跌，令本集團黃金產品銷售錄得大幅增長。隨後的價格波動沒有阻止消費者，反而提高了不論內地或香港消費者在下半年購買黃金的熱情。

內地訪港旅客數字較二零一二年度上升超過 16%，成為黃金搶購潮主要帶動者。

與二零一二年度比較，香港證券市場的融資活動及投資者興趣均較去年為高。市場營業額上升 15% 及共有一百一十隻股份作首次公開招股。

本集團總營業額上升 38% 至二百五十一億四仟二百萬港元，利潤上升 24% 至十二億一仟八百萬港元。

本集團經營範圍及模式維持不變。二零一三年內集團繼續擴展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的珠寶分店網絡。在香港經營的貴金屬批發業務及證券期貨經紀，均對整體利潤略有貢獻。

### 珠寶零售

珠寶零售為本集團總營業額及利潤主要貢獻者，營業額錄得一百九十九億四仟三百萬港元，即總營業額的 79%。經營溢利上升至十三億五仟萬港元，增加 21%。

若以營業額貢獻比較，香港及澳門佔比從去年的 61% 上升至 62%，內地業務貢獻佔比由去年的 38% 下跌至 37%。

#### 香港及澳門

主要是因為黃金搶購潮，營業額急升 36% 至一百二十三億六仟三百萬港元。但高價貨品消費僅略高於去年。同店營業額增長達 33%。

為加強分店網絡，在屯門 V-City 增加一家新店，另在旺角及佐敦各增一家。一家位於將軍澳的分店已擴充及將原有的勞力士及帝舵專櫃改裝成與珠寶店相通的專營店。

資本性開支為七仟三百萬港元。店舖租金上升 24%。

## 中國內地

內地分店總營業額錄得七十四億五千一百萬港元，較上年度上升 32%。同店增長為 20%。

於二零一三年底內地共有二百九十六家分店，年內共有三十二家新店開業及十家分店結業。分店名單上新增城市有江蘇鹽城、浙江湖洲、山西大同、河北邢台、山東濰坊、遼寧錦州及安徽蕪湖。

除裝修新店外，三十五家現有分店進行重裝。包括順德新廠房的工程費用，資本性開支為一億九千九百萬港元。

順德新廠房於七月開始投入生產。資本性工程已大致完成及支付。產能提升漸次再展，但招募及培訓新工人卻成為主要挑戰。

## 台灣

台灣因出口遭受全球經濟普遍衰退影響，特別是與韓國的競爭，令其經濟一直受壓。

雖然如此，由於貨品組合中的黃金產品比例增加，營業額錄得 6% 增長。年內有一家分店結業，但增加兩家新店。另有四家分店重裝。

## 貴金屬批發

由於珠寶分店的一兩庄金扣銷售業務大部分轉移到該部以盡用其較低的經營成本，營業額上升 54%。惟鉑金及其相關金屬類之交投量持續放緩。

## 證券及期貨經紀

年內的證券市場更趨活躍，總營業額上升 17%。首次公開招股的融資收入顯著增加。

交易系統升級的工程繼續進行。

## 投資

### 物業

本集團持有之物業包括自用辦公室、商店及廠房。投資物業帶來之租金收入為一仟萬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少於 1%。

集團出售位於福建馬尾的一項商用物業的交易已於下半年完成。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股份

集團並無計劃出售自二零零零年交易所重組而獲分配之港交所股份。本集團持有之四百九十五萬三千五百股港交所股份由年初直至本年底之數量維持不變。未變現收益為六億四千萬港元，比對二零一二年為六億五千二百萬港元。

## 財務

###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集團的珠寶零售業務讓集團現金充裕。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頭現金及等同現金為十億九佰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六億七仟四佰萬港元）。大部分現金以港元或人民幣以不超過一年期存於具領導地位的銀行。

本集團獲得超過五十九億九仟六佰萬港元的銀行融資支持，包括銀行貸款及貴金屬借貸，其中九億九仟九佰萬港元為保證融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之銀行融資總額為四十一億一仟四佰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四十億五仟二佰萬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銀行貸款及貴金屬借貸分別為十一億六仟六佰萬港元及六億九仟三佰萬港元，按本集團政策大部分以無抵押方式取得。所有借貸期限均不超於三年。按總銀行貸款及貴金屬借貸為十八億五仟九佰萬港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七十九億三仟五佰萬港元為基準，資本負債比率為 23%。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 3.5。

本集團以多種方式管理信貸成本風險及可用額度：與多家提供融資的銀行維持良好伙伴關係、分散向數家本地及海外銀行申請融資、將部分借貸轉為長期貸款及按情況固定利息支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中的定息借貸，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8% 上升九個百分點至 1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上未平倉之衍生工具主要為用作對沖貴金屬價格風險的貴金屬合約。管理層密切監控對沖政策，現時本集團的對沖水平約為黃金總存貨的 40%。

###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大部分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此等風險較容易掌握及有限。同時，本集團維持適當水平的外幣借款作自然對沖，以減低外匯風險。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及新台幣的貸款分別為四千萬美元及一億二仟一佰萬新台幣。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賬面淨值一億九仟二佰萬港元（二零一二年：一億七仟四佰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及三億二仟三佰萬港元（二零一二年：三億三仟萬港元）的上市股份投資作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取得銀行信貸之抵押。

## 人力資源

本集團行之已久按表現為分發基準的薪酬制度並無改變。繼續培訓新入職及已有員工，以配合集團各地分店網絡擴展的步伐。

於年底，本集團共有 7,379 位僱員，其中 5,406 位(73%)為內地員工。

## 展望

在以購貨自用為主及減少送禮的環境下，高價貨品的銷情必較之前放緩。

按中國曆法，二零一四馬年為適宜嫁娶的一年，加上金價處於相對低位，預計黃金及黃金飾品的需求不俗。但金價已從二零一二年的價位下跌 25%，估計營業額的增長較難亮麗。直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底之兩個月，儘管黃金銷售量有 16%增長及總交易件數有 23%增長，珠寶零售營業額與二零一三年持平。非黃金類珠寶銷售上升 9%，內地表現較香港為佳。

為吸引更多銷售及改善利潤，本集團的策略會集中開創新產品並降低成本，及盡量避免折扣。

集團於內地擴展分店網絡的速度將回復每年五十家新店。一家新店將於上半年在澳門銀河渡假城開業；在本港一家新店將於旺角開業。

## 股息

董事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普通股54.0港仙（二零一二年：45.0港仙）。連同本公司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普通股14.0港仙（二零一二年：10.0港仙），全年每普通股合共派息68.0港仙（二零一二年：55.0港仙）。

倘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本公司將約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日（星期四）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擬派之末期股息。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闡述偏離守則第A.2.1項、第A.6.7項及第E.1.2項守則條文之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第A.2.1項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周君廉博士退任主席後，周永成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現為本公司主席兼集團總經理。儘管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非由不同人士擔任，董事會認為現行之董事會架構為本集團提供穩健而一致之領導，能使集團有效及高效率地制定規劃，以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

根據守則第 A.6.7 項守則條文，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意見有公正之了解。一名非執行董事因需處理其他事務而未克出席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守則第E.1.2項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退任本公司主席之周君廉博士因健康理由而未克出席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 財務報告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全年業績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乃摘錄自該綜合財務報告。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全體董事經本公司明確查詢後已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

##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彌敦道二二九號周生生大廈四樓舉行。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稍後時間刊載及發出。

## 更改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

由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一）起，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由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遷往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新地址」）。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下列時段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以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為確保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之新地址辦理登記手續；及

- (ii)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以釐定有權享有擬派發末期股息之股東身份。為確保享有擬派發末期股息之權利，股東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之新地址辦理登記手續。

於上述分段(i)及(ii)的時段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全年業績及年報之刊載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集團網站[www.chowsangsang.com](http://www.chowsangsang.com)及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之2013年報將約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刊載於上述網站，並寄發予股東。

## 董事會

於本公告發表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君廉博士、周永成先生、周敬成醫生及周允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君令先生、丁良輝先生及鍾沛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炳勳醫生、李家麟先生、盧景文先生及劉文龍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永成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